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ng Lee (HK) Holdings Limited 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至百慕達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已接到 Pier 1 Imports, Inc.（「Pier 1」）的通知，為了推動Pier 1的出售，該公司已與其主要的定期貸款機構簽訂了計劃支援協定，以便建立有序的出售過程，並為了執行計劃支援協定，Pier 1及其子公司已在美國弗吉尼亞州東區破產法院自願展開第11章程程序（「第11章程程序」）。Pier 1 是一家家居用品零售商。彼是本集團軟體家具產品的主要客戶之一，分別佔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年度合併收入的26.3%和21.0%。

於本公告日期，集團對 Pier 1 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約為 1,276,000 美元（約 9,937,000 港元）（「貿易應收款」）。預計本集團須為該貿易應收款作出全數撥備，其中約 945,000 美元（約 7,359,000 港元）屬於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而餘額約 331,000 美元（約 2,578,000 港元）則屬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現階段，第 11 章程序或擬出售 Pier 1 一事，對本集團與 Pier 1 的業務，以及本集團之收入由此而受到的影響，目前還不能確定。按會計準則的規定，商譽減值檢討須每年進行一次；如出現觸發減值的事件，則需更頻密檢討。當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便會出現減值。董事會目前正在與其審計師討論軟體家具業務的商譽部分的減值事宜，有關之商譽乃集團於 2011 年收購軟體家具業務時產生，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帳面值約 49,273,000 港元。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興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黃杰偉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宋啟慶先生及張港璋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堅先生、邵漢青女士及江興琪先生。